

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应城益盐堂公司
向参股子公司唐丰盐业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24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应城益盐堂公司向参股子公司唐丰盐业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益盐堂（应城）健康盐制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应城益盐堂公司”）以自有（自筹）资金向其参股子公司唐山市唐丰盐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唐丰盐业”）提供不超过 6,000 万元的财务资助，用于唐丰盐业国产海盐生产车间建设。上述事项构成关联交易，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2017 年 2 月 24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应城益盐堂公司向唐丰盐业增资扩股并建设国产海盐项目的议案》，应城益盐堂公司拟以现金 500 万元人民币对唐丰盐业增资入股，使唐丰盐业的注册资金由 965.5 万元增加至 1,465.5 万元。增资完成后，应城益盐堂公司持有唐丰盐业出资额 500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总额的 34.12%，唐丰盐业原 32 名自然人股东持有唐丰盐业出资额 965.5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总额的 65.88%。鉴于唐丰盐业 32 名自然人股东已签署了委托授权协议和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 1 名自然人股东王献亮代表全体自然人股东代为投票行使股东会表决权等相关权利，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拥有对唐丰盐业的实际控制权，因此唐丰盐业成为应城益盐堂公司参股子公司。

鉴于唐丰盐业合法拥有食盐定点生产企业资质，但其原产能不足，应城益盐

堂公司增资入股唐丰盐业后，由唐丰盐业按食盐定点生产企业规范化标准新建国产海盐生产车间并单独进行核算，新车间投资总额预计为 6,584 万元（不含流动资金）。应城益盐堂公司增资款用于新车间建设要求，不足新车间建设资金需求的，由应城益盐堂公司向唐丰盐业提供借款。唐丰盐业系应城益盐堂公司的参股子公司，应城益盐堂公司向唐丰盐业提供财务资助构成关联交易。

综上所述，待应城益盐堂公司增资唐丰盐业的股权变更完成后，应城益盐堂公司拟与增资完成后的唐丰盐业签订《借款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借款金额

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

（二）借款期限

借款期限为 5 年，自实际借款日起算。

（三）借款利率

1、借款利率：按照一年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贷款基准利率计算借款年化利率。

2、计息方式：根据实际借款天数按日计息，每年 12 月 31 日为利息支付日。本金在借款到期时一次性偿还，利随本清。

（四）借款用途

借款用于新车间建设，专款专户专用，未经应城益盐堂公司书面同意，唐丰盐业不得改变借款用途和借款存放账户，应城益盐堂公司有权监督款项的使用。

（五）借款款项拨付

借款款项由应城益盐堂公司按照新车间的建设进度分期转账到唐丰盐业指定专户，借款利息按照实际借款天数计算。

（六）担保条款

1、为了保证应城益盐堂公司借款资金安全，唐丰盐业同意将新车间全部资产抵押给应城益盐堂公司作为担保措施（建设期间办理土地使用权抵押手续）。

2、唐丰盐业承诺按照协议规定的用途使用借款，不得挪作他用，不得用借款进行违法活动。否则，应城益盐堂公司有权要求唐丰盐业立即还本付息，所产生的法律后果由唐丰盐业自负。

3、唐丰盐业必须按合同规定的期限还本付息。逾期不还的部分，应城益盐

堂公司有期限追回借款。

（七）违约责任

1、唐丰盐业如未按协议规定归还借款，应当承担违约金以及因诉讼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差旅费等费用。

2、唐丰盐业如不按协议规定的用途使用借款，应城益盐堂公司有权随时收回该借款，并要求唐丰盐业承担借款总金额百分之五的违约责任。

3、当应城益盐堂公司认为唐丰盐业发生或可能发生影响偿还能力之情形时，应城益盐堂公司有权提前收回借款，唐丰盐业应予以配合，及时返还，不得以任何理由抗辩。

唐丰盐业其余 32 位自然人股东目前尚不具备对唐丰盐业提供财务资助的能力，故此次未能按同比例出资对唐丰盐业进行财务资助，但唐丰盐业同意将新车间全部资产抵押给应城益盐堂公司为上述不超过 6,000 万元借款提供担保。

二、审议决策程序

《关于控股子公司应城益盐堂公司向参股子公司唐丰盐业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已经公司 2017 年 2 月 24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予以事前认可，并在认真审核后发表了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未超过董事会审批权限，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接受财务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一）唐丰盐业基本情况（应城益盐堂公司对其增资完成后）

公司名称：唐山市唐丰盐业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献亮

注册资本：1,465.5 万元

成立时间：2003 年 6 月 23 日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唐山市南堡开发区张庄子

经营范围：原盐、精制盐、粉洗盐、日晒盐生产（按河北省制盐许可证及食盐定点生产企业证书核定的范围和期限经营）；普货运输（凭道路运输经营许可

证经营，期限至 2018 年 12 月 17 日)；以下由分公司经营：食盐批发(限定吉林)。

股权结构：持股明细及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 (万元)	持股 比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身份证号码	住址
1	益盐堂(应城)健康盐制盐有限公司	500	34.12%	91420981698039117C	应城市城中民营经济园
2	王献亮	187	12.76%	13020219*****0036	唐山市路北区
3	李志川	165	11.26%	13020219*****0038	唐山市路北区
4	李培禄	145	9.89%	13020319*****0092	唐山市路北区
5	马丙臣	20	1.36%	13020219*****1235	唐山市南堡开发区
6	梁玉武	20	1.36%	13020319*****0013	唐山市路北区
7	杨路线	20	1.36%	13020219*****1231	唐山市南堡开发区
8	周家新	20	1.36%	13020219*****001X	唐山市南堡开发区
9	王福生	18	1.23%	13022919*****6817	唐山市南堡开发区
10	张爱民	18	1.23%	13020219*****1219	唐山市南堡开发区
11	刘晓凤	18	1.23%	13020319*****0046	唐山市路北区
12	张艳忠	18	1.23%	13020319*****4539	唐山市路北区
13	张进国	18	1.23%	13020219*****1238	唐山市南堡开发区
14	闫树林	18	1.23%	13028219*****0017	唐山市路北区
15	郑晓海	18	1.23%	13020219*****1216	唐山市南堡开发区
16	李计春	18	1.23%	13022819*****391X	唐山市路北区
17	梁永贵	18	1.23%	13020319*****0018	唐山市路北区
18	季迎花	15	1.02%	13233719*****4184	唐山市南堡开发区
19	李喜来	15	1.02%	13302619*****0917	唐山市南堡开发区
20	魏凤想	15	1.02%	13022219*****334X	唐山市南堡开发区
21	张国龙	15	1.02%	13112219*****1817	唐山市南堡开发区
22	周玉梅	15	1.02%	13020319*****0042	唐山市路北区
23	陈雪根	15	1.02%	13302419*****1621	唐山市南堡开发区
24	李芬	15	1.02%	37132119*****3922	唐山市南堡开发区
25	潘晓华	15	1.02%	13032419*****7221	唐山市南堡开发区
26	李淑颖	15	1.02%	13022319*****9029	唐山市南堡开发区
27	梁静	15	1.02%	13023019*****3024	唐山市南堡开发区
28	张振东	15	1.02%	13022219*****4014	唐山市南堡开发区

29	张凤娟	15	1.02%	13022619*****6667	唐山市南堡开发区
30	郑艳萍	15	1.02%	13020219*****3328	唐山市路北区
31	周瑞才	11.5	0.78%	13070219*****1234	北京市门头沟区
32	梁桂梅	10	0.68%	13020319*****0666	唐山市路北区
33	章瑞双	10	0.68%	13022919*****6622	唐山市南堡开发区
合计	--	1,465.5	100%	--	--

其中，唐丰盐业 32 名自然人股东已签署了委托授权协议和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 1 名自然人股东王献亮代表全体自然人股东代为投票行使股东会表决权等相关权利，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拥有对唐丰盐业的实际控制权。

（二）唐丰盐业财务情况

唐丰盐业 2016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未经审计）：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7,535,369.26
负债总额	4,216,908.53
净资产	13,318,460.73
项目	2016 年 1 月 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收入	12,332,789.41
营业利润	-2,911,287.71
净利润	-2,475,284.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02.94

四、风险防范措施及相关说明

应城益盐堂公司本次为下属参股子公司唐丰盐业提供财务资助，是在不影响其自身正常经营情况下进行的，唐丰盐业目前经营情况稳定，公司对其经营情况、偿还能力、信用情况等进行了全面的了解，认为唐丰盐业有较强的偿债能力，上述财务资助事项风险可控。为防范本次财务资助风险，唐丰盐业与应城益盐堂公司签订了《借款协议》，且唐丰盐业同意将新车间全部资产抵押给应城益盐堂公司为上述不超过 6,000 万元借款提供担保（建设期间办理土地使用权抵押手续），应城益盐堂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有效的风险控制，确保资金安全。

五、董事会意见

（一）提供财务资助的原因

应城益盐堂公司对唐丰盐业进行增资后，唐丰盐业拟投资新建国产海盐生产车间并单独进行核算，为加快其建设进度并尽快投产，应城益盐堂公司为其提供不超过 6,000 万元人民币的财务资助，帮助唐丰盐业解决自有资金无法满足新车间建设造成的流动资金不足问题。

（二）财务资助风险分析

唐丰盐业是应城益盐堂公司的参股子公司，本次财务资助由应城益盐堂公司单方面提供，资金占用费按照一年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贷款基准利率计算借款年化利率，并根据实际借款天数按日计息，每年 12 月 31 日为利息支付日。本金在借款到期时一次性偿还，利随本清。应城益盐堂公司在提供财务资助期间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监督，且唐丰盐业与应城益盐堂公司签订了《借款协议》，唐丰盐业同意将新车间全部资产抵押给应城益盐堂公司为不超过 6,000 万元的借款提供担保。同时借款人信用情况较好，有偿债能力，且风险防范措施、偿债保障措施合法合规，本次提供财务资助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总体经营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财务资助的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应城益盐堂公司在向其提供借款的同时，将会密切关注唐丰盐业的经营管理，控制资金风险。

本次财务资助有利于降低唐丰盐业的财务融资成本，保证其正常生产经营对资金的需求。关于本次财务资助的事项已获得公司全体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并在认真审核后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同意应城益盐堂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向参股子公司唐丰盐业提供不超过 6,000 万元财务资助。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应城益盐堂公司向参股子公司唐丰盐业提供不超过 6,000 万元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财务资助有利于加快唐丰盐业国产海盐生产车间的建设进度，借款利息按一年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贷款基准利率结算，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应城益盐堂公司向参股子公司唐丰盐业提供财务资助的关联交易。

七、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一) 独立董事对本次提供财务资助予以事前认可,并在认真审核后发表了如下事前认可意见:

1、我们于会前收到公司拟提交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应城益盐堂公司向参股子公司唐丰盐业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资料详实,有助于董事会作出合理的判断。

2、经过事前核实,我们认为应城益盐堂公司向参股子公司唐丰盐业提供不超过6,000万元财务资助系国产海盐生产车间建设的需要,符合其业务发展需求,借款利息按照一年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贷款基准利率结算,且唐丰盐业同意将新车间全部资产抵押给应城益盐堂公司为不超过6,000万元的借款提供担保,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

我们同意将《关于控股子公司应城益盐堂公司向参股子公司唐丰盐业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

(二)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财务资助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应城益盐堂公司向其参股子公司唐丰盐业提供财务资助,有利于加快唐丰盐业国产海盐生产车间的建设进程,也有利于应城益盐堂公司分享其经营成果,本次财务资助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借款利息按照一年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贷款基准利率结算,定价公允;且唐丰盐业同意将新车间全部资产抵押给应城益盐堂公司为不超过6,000万元的借款提供担保,财务风险可控。

我们认为:该事项交易公平、合理,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不会损害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应城益盐堂公司本次向唐丰盐业提供不超过6,000万元人民币的财务资助。

八、累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金额及逾期金额

截至本公告之日,除上述拟向唐丰盐业提供不超过6,000万元财务资助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况。

九、其他

公司本次提供财务资助不属于以下期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以及将超募资

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归还银行贷款后的十二个月内。

公司在本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后的十二个月内，不会发生如下情况：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

十、备查文件

- (一)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二)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三) 独立董事关于控股子公司应城益盐堂公司向参股子公司唐丰盐业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 (四)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特此公告。

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2月25日